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向各位独立董事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名，实到独立董事3名，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推选独立董事张阳主持会议，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的议案》

经选举，与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张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将为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及贴现、保函等信贷业务所需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银行授信主要为满足各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没有对上市公司构成不利影响。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4年与关联方国科运维发生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合同是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署的，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同意该议案，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

稳健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张 阳

唐后华

李 激

2024 年 3 月 30 日